

项目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机动车尾气遥感监测系统运行维护项目	
采购编号：焦财磋商采购-2024-18	
项目验收意见及结论	
本项目于 2025 年 8 月 9 日组织专家进行验收。验收组听取了安徽宝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（承建方）的项目情况介绍，进行了现场演示，审阅了相关文档资料，形成验收意见如下： 1、承建方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建设内容（其中合同约定将人民路东、西两套设备搬迁到中站和马村空气质量监测点附近。只完成了人民东路一套设备的搬迁工作，因客观交通道路调整、城市发展变化以及限行政策执行，人民西路一套设备不再进行搬迁），其他所供服务完全符合招标文件要求。 2、承建方项目文档资料齐全，符合验收要求。 3、项目符合采购要求，满足用户需求。 专家组一致同意项目通过验收。	
验收组签字： 董荣松 高晓云 张引引	
采购人签字： 庞国军	采购人（公章）： 2025 年 8 月 9 日

